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EUK NANG (HOLDINGS) LIMITED

卓能（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131)

盈利警告
— 股東應佔虧損減少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卓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預期本集團將會錄得(i)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收入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減少約6,400,000港元；(ii)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總虧損約10,0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總虧損約2,000,000港元；及(iii)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大幅減少約97,600,000港元。上述預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減少乃以下各項因素共同影響之結果：(i)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總虧損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有所減少；(ii)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負變動約100,000,000港元轉為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正變動約7,500,000港元；及(iii)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其他收入淨額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減少約16,000,000港元。

本公佈所載資料乃本公司管理層僅根據管理賬目及經參考目前所得資料而得出之初步評估結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尚未訂定。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審慎細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預期有關業績公佈將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卓能(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何秀芬

香港，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世曾博士(主席)、趙式芝女士(副主席)、翁峻傑先生及何秀芬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趙式浩先生及李鼎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丁午壽先生、林家威先生及孫大豪先生。